证券代码：002656 证券简称：ST 摩登 公告编号：2021-101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武汉悦然心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部分公司资料失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前期部分公司资料失控情况

公司已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披露《关于全资子公司武汉悦然心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部分公司资料失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1)，根据公告，自 2021 年 4 月起，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悦然心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下称“武汉悦然”)及其下属公司原管理团队成员颜庆华、刘金柱、赵威、陈国兴及雷述超等人(下称“原管理团队”)拒绝根据公司决议向公司委派人员移交武汉悦然及其下属公司财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营业执照、业务合同、人事档案、服务器权限等重要公司资料，并采取封闭办公场所、停止经营活动等方式对抗资料交接。

二、目前情况

2021 年 7 月 12 日，公司委派人员对武汉悦然及其下属公司办公场所进行接管，在武汉悦然办公场所所属物业管理公司及辖区公安派出所协调下，公司委派人员与原管理团队就武汉悦然及其下属公司办公场所内的武汉悦然及其下属公司印鉴、营业执照、业务合同、人事档案、固定资产、服务器权限等公司资料进行交接。公司尚需核实交接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并评估目前现状下恢复武汉悦然及其下属公司后续经营的可行性。2021 年 7 月 16 日，办公场所内的资料及资产交接后，公司对其办公场地暂时进行封存。

三、风险提示及相关说明

1、前期武汉悦然及其下属公司重要公司资料的失控已对其正常运营造成负面影响。公司正在评估目前现状下恢复武汉悦然及其下属公司后续经营的可行性，武汉悦然及其下属公司存在难以持续经营的风险。

2、上述武汉悦然及其下属公司的重要公司资料在失控期间已造成其向总部定期汇报财务状况的工作中断，公司正在评估目前现状下恢复对武汉悦然及其下属公司财务工作的可行性及可能存在的障碍。

3、武汉悦然及其下属公司相关印章、证照资料在失控期间存在因印章被盗盖而签订损害其合法权益的合同、协议和其他法律文书的风险，以及其已免职人员仍对外代表武汉悦然及其下属公司的风险。在武汉悦然及其下属公司上述印章、证照资料失控期间，任何人使用上述印章、证照资料签订的任何合同、协议和其他法律文书，以及免职人员对外代表武汉悦然及其下属公司的行为，武汉悦然及其下属公司均不予承认，且武汉悦然及其下属公司将依法追究相关责任人的法律责任并追究由此带来的一切损失。

4、公司将根据事件进展及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20 日

证券代码：300698 证券简称：万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1-043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4 日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书面通知，并于 2021 年 7 月 19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禾阳女士主持，应出席董事 9 名，亲自出席董事 9 名。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经过与会董事的认真讨论，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推选张禾阳、张珊珊、姚伟国、陈文涛、冯宇、赵亚芬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董事候选人名单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推选郑梅莲、宋广华、严华丰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公司董事会已对上述候选人的资格进行了核查，确认上述候选人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的任职条件，上述候选人均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其中郑梅莲女士、宋广华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严华丰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3、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拟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专项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4、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控股子公司安华智能股份公司的客观实际情况，拟调整原盈利预测业绩承诺方案，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控股子公司业绩承诺的公告》。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调整控股子公司业绩承诺的专项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5、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 2021 年 8 月 5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9 日

证券代码：300698 证券简称：万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1-044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4 日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书面通知，并于 2021 年 7 月 19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徐兰芝女士主持，应出席监事 3 名，亲自出席监事 3 名。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经过与会监事的认真讨论，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推选郑梅莲、宋广华、严华丰为第三届监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拟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鉴于目前通信行业周期交替、产品需求波动较大等原因，公司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将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利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效益，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其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专项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3、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考虑到控股子公司安华智能股份公司的客观实际情况，拟调整原盈利预测业绩承诺方案，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控股子公司业绩承诺的公告》。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调整控股子公司业绩承诺的专项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7 月 19 日

证券代码：300698 证券简称：万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1-045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于 2021 年 7 月 19 日届满，为了顺利完成董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9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6 名，独立董事 3 名。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张禾阳女士、张珊珊女士、姚伟国先生、陈文涛先生、冯宇先生、赵亚芬女士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郑梅莲女士、宋广华先生、严华丰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提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逐项表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因任期届满，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苏仁宏先生，独立董事车磊先生，金心宇先生、韩灵丽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独立董事)，公司及董事会对上述董事(独立董事)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及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9 日

附件：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张禾阳女士，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 年 8 月至 2010 年 9 月在浙江万马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11 年至 2014 年在上海洋文贸易有限公司任董事总经理；2014 年至今在浙江万马联合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2016 年 3 月至 2018 年 7 月任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张禾阳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2,361,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23%。张禾阳女士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张德生先生的女儿，系董事张珊珊女士的妹妹、董事陈文涛先生的配偶，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张珊珊女士，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 年 2 月至 2007 年 7 月任浙江万马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成本控制中心主任；2007 年 7 月至今任职于万马联合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历任万马联合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副总裁，2019 年 10 月至 2020 年 12 月 2 日，任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万马联合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浙江万马智能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张珊珊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543,91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51%，张珊珊女士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张德生先生的女儿，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张禾阳女士的姐姐，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姚伟国先生，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注册会计师。1995 年 8 月至 1999 年 9 月在上海无线电六厂任财务科科员、科长；1999 年 9 月至 2003 年 5 月在上海飞乐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部经理；2003 年 5 月至 2004 年 6 月在德隆国际战略投资有限公司任战略投资管理部项目经理；2004 年 10 月至今在万马联合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任副总裁；2007 年 1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现任万马联合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本公司副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日，姚伟国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姚伟国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陈文涛先生，1983 年出生，中国香港籍，香港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14 年 6 月至今就职于浙江万马联合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任副总裁；现任杭州小马哥生态农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浙江天屹信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陈文涛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陈文涛先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张德生先生的女婿，系董事张禾阳女士的配偶，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冯宇先生，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2008 年 7 月参加工作，注册会计师、能源管理师、保荐人代表资格，证券从业资格，历任国信证券、天能集团、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战略与投资管理中心总监、战略投资部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及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日，冯宇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6、赵亚芬女士，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助理会计师职称。1993 年 5 月至 1997 年 10 月担任浙江万马集团特种电子电缆有限公司成本会计；1997 年 10 月至今任职于万马联合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历任主办会计、财务部副经理、资金部副总，现任财务总监兼资金部副总；2021 年 6 月至今任上海果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赵亚芬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郑梅莲女士，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致公党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1997 年至 2009 年担任浙江工业大学教科学院财经研究所教师；2009 年至今任浙江工业大学经贸管理学院会计系副教授；2014 年至今担任浙江省金融信息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副主任；2016 年 3 月至今担任锦鸡股份独立董事，同时兼任成都普瑞眼科医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蓝海华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兆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郑梅莲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宋广华先生，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1992 年 6 月至 2007 年 4 月担任浙江大学计算机学院教师；2007 年 4 月至 2013 年 9 月担任浙江大学航空航天学院教师；2013 年 9 月至 2014 年 9 月作为美国加州大学戴维斯分校的访问学者；2014 年 9 月至今担任浙江大学航空航天学院教师。2020 年 11 月至今担任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宋广华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严华丰先生，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大专学历。1997 年 9 月至 1999 年 10 月任浙江十里坪劳教所警察；1999 年 11 月至 2007 年 3 月，历任浙江思源昆仑律师事务所、浙江君鉴律师事务所、浙江亚细亚律师事务所、浙江平凡律师事务所律师，2007 年 3 月至今担任浙江汉鼎律师事务所律师(高级合伙人)、副主任。

截至本公告日，严华丰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300698 证券简称：万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1-046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9 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并于 2021 年 7 月 19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公司监事会提名徐兰芝女士、臧向阳先生为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选举王丽娜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选举产生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逐项表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及职工代表监事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7 月 19 日

附件：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简历

1、徐兰芝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 年出生，本科学历。曾先后任职于地税培训中心、莱骏置业、莱茵体育、莱茵达控股集团等公司，担任培训老师、项目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副总裁等职务，现任万马联合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至目前，徐兰芝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在其他单位任职，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2、臧向阳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1970 年出生，本科学历、双学士，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1997 年 7 月至 2002 年 7 月就职于浙江省临安茶厂，任办公室主任。2002 年 8 月至今就职于万马联合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历任集团办公室副主任、浙江万马集团特种电子电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大区销售总监，现任本公司办公室主任。

截至目前，臧向阳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在其他单位任职，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300698 证券简称：万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1-047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产生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9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选举王丽娜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王丽娜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王丽娜女士将与经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生效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特此公告。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9 日

附件：职工监事简历

王丽娜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 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专员、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经理，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公司监事。

截至目前，王丽娜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在其他单位任职，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300698 证券简称：万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1-048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495 号)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35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实际发行价格每股 6 元。公司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1,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2,516,386.79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68,483,613.21 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全部到位，并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由其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出具了(XYZH/2017SHA10261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剩余情况

(一)原募投项目计划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通信及信息化设备生产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2 个。

(1)通信及信息化设备生产建设项目工程投资内容包括新建厂房、新增生产设备及公用配套设施等附属工程。估算结果总投资为 14,705 万元，其中新增固定资产投资 11,76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2,945 万元。项目利用公司已有的技术积累，计划形成新增年产 77,680 套通信及信息化设备的生产能力，包括 56,900 套 ODN 产品、11,000 套云计算 IDC 信息化机柜系列产品、7,260 套无线接入系列产品、2,520 套移动医疗信息终端产品。具体的投资内容如下表：

表一：具体投资项目明细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比例(%)
1	建筑工程	6,553.00	44.56
2	设备购置费	4,405.00	29.96
3	安装费	200.00	1.36
4	工程建设其它费用	159.00	1.08
5	预备费	443.00	3.01
6	铺底流动资金	2,945.00	20.03
合计		14,705.00	100.00

根据本项目内容和实施进度要求，项目实施期约 24 个月(2.0 年)，第 25 个月投产，当年产量达产 50.00%，项目计算期(含建设期)第四年达产。项目实施进度原计划如下表：

表二：项目实施进度计划表

序号	项目实施内容	第一年(季度)				第二年(季度)			
		1	2	3	4	1	2	3	4
1	可行性研究								
2	初步设计								
3	施工图设计								
4	土建、设备基础施工								
5	设备订购、安装调试								
6	试生产								
7	竣工验收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该项目累计投入 2,362.96 万元，主要为固定资产厂房建设和部分设备费用，和原计划投资进度相差较大且尚未产生效益。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是计划在已有技术的基础上，打造一流水准的通信及信息化设备研发中心。研发中心由通信设备智能化管控研究室、5G 通信技术研究室、光纤传输技术研究室、量子通信研究室、医疗信息化研究室、物联网技术研究室、标准化与信息室、实验测试与分析室等部门组成，配备相关的试验设备、检测设备等。本项目总投资 3,225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 3,225 万元。具体的投资内容如下表：

表三：具体投向项目明细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比例(%)
1	建筑工程	1,018.00	31.57
2	设备购置费	1,928.00	59.78
3	安装费	50.00	1.55
4	工程建设其它费用	109.00	3.38
5	预备费	120.00	3.72
合计		3,225.00	100.00

根据本项目内容和实施进度要求，项目实施期约 24 个月(2.0 年)，第 25 个月投入运行。项目实施进度建议如下表：

表四：项目实施进度计划表

序号	项目实施内容	第一年(季度)				第二年(季度)			
		1	2	3	4	1	2	3	4
1	可行性研究								
2	初步设计								
3	施工图设计								
4	土建、设备基础施工								
5	设备订购、安装调试								
6	试生产								
7	竣工验收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该项目累计投入 0.00 万元，和原计划投资进度相差很大。

(二)募投资金实际投资情况

2019 年 8 月 2 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收购安华智能的议案》，该议案经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为“通信及信息化设备生产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收购安华智能股份公司 51%股权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各项目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表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承诺投资金额	调整后投资金额	累计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承诺投资项目				
通信及信息化设备生产建设项目	14,705.00	6,617.75	2,362.96	7,673.1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143.36	2,143.36	0.00	
已变更投资项目				
安华智能股份公司 51%股权项目		5,087.25	5,087.25	0.00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3,000.00	3,000.00	
合计	16,848.36	16,848.36	10,450.21	7,673.14

注：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包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通信及信息化设备生产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2,362.96 万元，投入 5,087.25 万元成功收购安华智能股份公司 51%股权项目，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7,673.14 万元(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三)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决策程序

2021 年 7 月 19 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因

公司的主要下游客户是各大通信运营商，包括中国电信、中国联通、中国移动等，通信设备制造行业的发展在很大程度上受到通信运营商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影响，而通信运营商的投资规模主要又受到信息产业升级的进程及国家产业政策、技术发展等因素的影响；近年来通信行业技术升级频繁，产品更新迅速，客户对产品及服务的要求也不断提高，周期性波动特征显著，各大运营商目前正处于投资结构调整的过渡阶段，5G 技术还是处于发展的阶段，目前正在进行商业应用推广，尚未进入大规模投资建设周期。公司当前的通信产品销售项目主要通过招标获取，通信网络配线及信息化机柜产品的销量会出现一定波动，同时因为通信技术在升级突破，尚且不够成熟，公司不适合大规模扩展产能，以免造成损失，公司主要采取 OEM、改善生产工艺等方式，有效地提高了生产效率，暂可有效补足产能。考虑到现阶段行业的周期性变化，通信技术不够成熟，公司多次研究讨论并分析通信行业的状况，没有进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故募投项目营运情况均未达预期。在综合考虑市场环境、监管政策、项目周期、盈利能力等因素后，公司为降低经营风险，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保护股东权益，拟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后剩余募集资金用途及后续账户处理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累计理财收益
		活期存款	理财账户		
中国农业银行临安支行	19055101040018566	5,329,653.84	40,000,000.00	763,182.17	7,694,479.45
交通银行杭州临安支行	302068570018800012869	1,401,712.31	30,000,000.00	181,600.34	4,087,784.30
合计		6,731,366.15	70,000,000.00	944,782.51	11,782,263.75

公司经过审慎研究，拟终止上述“通信及信息化设备生产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 7,673.14 万元(包括利息收入，以实际结转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规范使用该部分资金并按相关程序注销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五、变更募投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受行业周期、市场需求、公司发展规划等影响，原募投项目已不再适合推进，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将有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满足日常生产经营活动需求，降低财务费用，有利于核心业务持续稳健发展，提升公司整体效益，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六、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变更募投项目的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终止募投项目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客观情况和市场产品供需情况做出，将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利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效益，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相关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鉴于目前通信行业周期交替、产品需求波动较大等原因，公司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将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利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效益，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其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